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1995/83/Add.2
29 June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5年实质性会议

1995年6月26日至7月28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10

非政府组织

审查与非政府组织进行协商的安排问题不限成员名额
工作组第二届会议的报告

增 编

题为“全面审查与非政府组织进行协商的安排问题”
的决定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秘书长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事规则第31条
提交的说明

1. 审查与非政府组织进行协商的安排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二届会议决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题为“全面审查与非政府组织进行协商的安排问题”的决定草案。

2. 在该决定草案中,经社理事会决定:

(a) 将工作组的任期延长一年,会议时间不少于二周,要求工作组向1996年经社理事会实质性会议提交最后报告;

(b) 从1996年开始,非政府组织问题委员会应每年举行会议,经请求,并有必要立即履行其职责时,应临时举行会议。

3. 关于工作组的活动,预计1996年1月在纽约举行为期二周的会议。会议需要所有六种工作语文的口译和文件服务(会前文件5页,会期文件20页,会后文件100页)。这些需求按全额费用估计为251,100美元。

4. 关于非政府组织问题委员会的活动,预计1996-1997两年期将举行二周的附加会议。将需要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口译和文件服务: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会前文件500页,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会期文件5页、会后文件20页。这些需求按全额费用估计为391,900美元。

5. 以上会议的全部会议服务需求(643,000美元)将在1996-1997两年期方案预算草案所载联合国会议服务的总预算中拨付。这些会议的实际会议服务费用将在方案预算执行报告中向大会报告。因此,目前阶段将不需要任何附加资金。

XX XX XX XX XX